新聞倫理與自律

臺大新聞所

洪貞玲

問題與思考

- 何謂新聞倫理?
- ▶ 新聞存在的價值與目標為何?
- *新聞倫理的內涵是什麼?
- 新聞媒體有何自律規範?

新聞倫理

對倫理進行思考,其實也是 在思考何謂新聞專業,以及 什麼是記者工作。

新聞是什麼?為何重要?

- 新聞記者是講述故事的人(story-teller)。在為其所未知同時,他們扮演的角色是一個詮釋社群 (interpretative community),在某些成規傳統中工作、供給文本,使其成為我們對事件的理解。
- 今日的新聞記者,自覺或不自覺地,等於是當代的教士階級:他們是價值的仲裁者—那些教人震驚的新聞標題,告訴我們何者為是、何者為非—他們是語言的守護者。
- 亞里斯多德:一個講述得當的故事,可以教會我們一些事情。

新聞是什麼?為何重要?

- 價值觀、原理原則、行為是非對錯,都無可避免是新聞的一部分。
- 新聞記者本身也是靠著訴諸道德原則,來為自己的價值及判斷及作為開釋。他們高談著「人民有知的權利」,要報導「公眾利益」,「給眾人他們所想要的」。

新聞之技巧與知識



新聞事業的目標與理想

- 對事情最真實、正確而完整的報導。
- 新聞媒體要成為意見交換的論壇。
- 新聞內容要能呈現社會實況。
- 新聞媒體要能闡明或釐清共同奮鬥的目標及價值或標準。
- 新聞事業要充分隨時提供消息,落實由言論自由所 延伸的大眾知的權利
- (彭翰編著,2009:35-37)

傳播倫理的論述主張和內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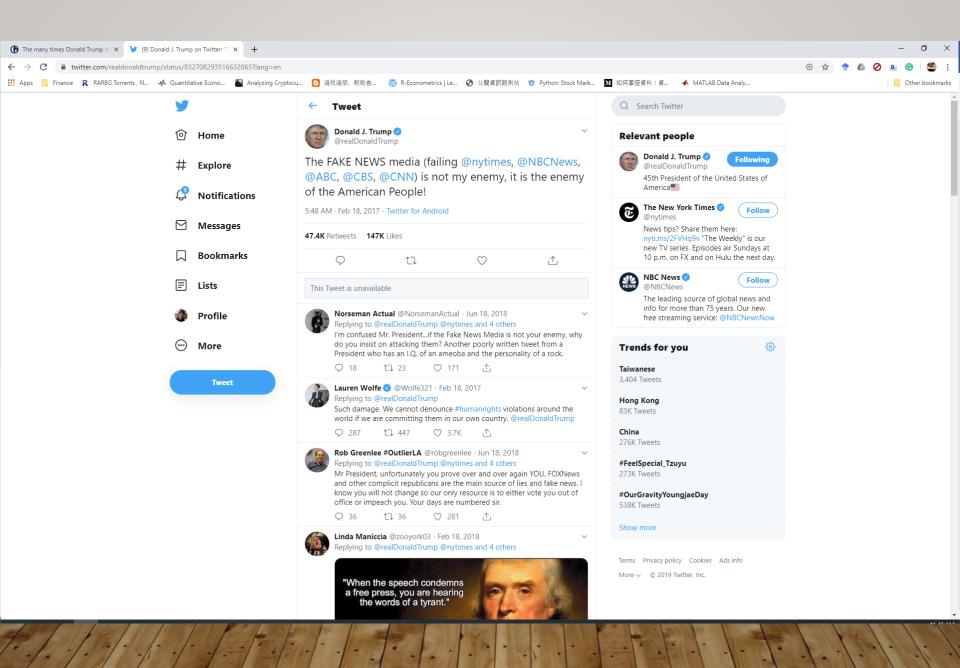
- 新聞媒體的社會責任
- 新聞自由應以社會責任為規範。傳播媒體,特別是 新聞媒體應以社會責任為第一;而新聞工作人員, 在處理新聞的時候,要做最大的努力,去挖掘事實 真相,並且要從社會學觀點去了解問題,做最忠實 的報導;在法律的保障範圍內,尊重司法機關,維 繫當事人的名譽權益。
- 邱啟明 (2011)

但是,做好記者並不容易....

- 記者代代相傳的誘惑
- 他們不是自主的道德行動者(autonomous moral agent)。他們 必須在營利事業之體制內工作,而企業主及管理人所等同關 注者,便不外乎是利潤、銷售量增長、閱聽人次,以及某些 情形下的散布與宣傳。
- 由於市場壓力,只要一慮及遵守職業道德之行為的可能性, 後果經常是落入犬儒心態。
- 新聞記者在許多方面遠比我們所想像的還來的力量微弱,除了少數有特權者之外,大多數新聞記者身處在安危不定的工作環境中。然而,我們絕不能接受的是說「我們沒有其他法子可想」,並以此作為合理化做出有害行為的理由。

政治人物抨擊媒體

- Trump attacks CNN, NBC and British paper in news conference
- "CNN is fake news," Trump said. "I don't take questions from CNN.
- https://www.deseretnews.com/article/900024882/trumpattacks-cnn-nbc-and-british-paper-in-news-conference.html
- The many times Donald Trump has attacked the media
- https://www.theguardian.com/us-news/video/2018/aug/16/the-many-times-donald-trump-has-attacked-the-media-video



新聞與業配不分

- 陳志東: 中國時報 請停止踐踏媒體尊嚴
- https://catdrawer.blog/2017/05/18/%E4%B8%AD%E5%9C%8 B%E6%99%82%E5%A0%B1%E3%80%80%E8%AB%8B%E5%81 %9C%E6%AD%A2%E8%B8%90%E8%B8%8F%E5%AA%92%E 9%AB%94%E5%B0%8A%E5%9A%B4/
- · 【呱吉】民主開箱EPI:業配才會爽
- 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40OiS0SY_KQ

·我國媒體倫理守則中,揭示 的重要原則為何?

蘋果日報新聞自律執行綱要

- 總則
- 一、新聞報導應注意事項(一)不得故意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 規定。基於媒體為社會把關之責任,若與公共利益明顯衝突時, 不在此限。(二)不得違反真實與平衡原則。(三)尊重人權 及其多元價值,尤應維護弱勢者人權。
- (四)不收受不當利益,不做置入性行銷。記者及主管不能收受新聞對象贈送高於5百元以上的禮物。
- (五)涉己新聞應遵守「壹傳媒涉己新聞處理原則」辦理。
- 二、新聞報導應尊重個人隱私,但報導內容與公眾人物有關者, 不在此限。當個人隱私洗及公共利益時,則得以採訪與報導。

【TVBS新聞十誡】

- 生命安全第一,新聞採訪第二。 不得偽造作假,不得誤導觀眾。 不得造成受害者及其家屬的二次傷害。 不得造成警消醫護執行公務的延誤。 不因個人觀點或利益影響公正。 不因刻板印象傷害弱勢團體。 尊重各族群.宗教.文化的價值觀。 不製作不想讓自己小孩看的新聞。 尊重智慧財產權。 保護消息來源。
- http://www.中華民國新聞評議委員會.tw/tvbs.htm

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新聞自律執行綱要

- 壹、前言
- 本「新聞自律執行綱要」(以下稱綱要)內容係依據:衛星廣電事業基本法令、性侵害案件之法令規定、兒童福利及少年事件之法令規定、侵害名譽之法令規定、身心障礙者保護法,另外擷取學者專家、公民團體的意見及各國傳播媒體自律規範,並參酌衛星廣播電視新聞自律公約之精神,彙集耙梳而成。本綱要適用範圍為取得新聞類衛廣執照之頻道內容。
- 貳、總則
- 一、新聞報導不得有下列情形之一: (一)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規定。
 (二)妨害兒童或少年身心健康。 (三)妨害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。
 (四)違反事實查證與平衡原則。 【法令來源】:「衛星廣播電視法」第二十七條。